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63

#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天启鸿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启鸿源”或“标的公司”）5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一、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1年9月30日，公司因拟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申请股票自2021年10月8日开市时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2021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天启鸿源51%的股权，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10月22日开市起复牌。

2021年11月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285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5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方及中介机构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和要求进行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中相关事项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部分事项和数据尚需进一步核实、补充，暂时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回复并披露。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2021年11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2021年11月29日，公司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2851号）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

## 二、风险提示

1、标的公司设立于 2019 年，业务处于初期发展阶段，2020 年亏损，未来业务竞争力和经营业绩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目前对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交易双方尚未明确估值等核心交易条款。标的公司合并范围存在变化的可能。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中国证监会核准实施本次交易等。以上核准为本次交易实施的前置条件，能否通过以及获得相关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后续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2 日